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归还财务资助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21年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通过委托贷款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向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环境”）提供不超过29,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利率水平参考启迪环境同期融资利率确定，且不低于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期限将不超过1年，专项用于偿还启迪环境到期金融债务。为切实保护公司的资金安全，启迪环境以其持有的启迪数字环卫（合肥）集团有限公司13%股权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质押担保。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1年1月23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021年2月3日公司与启迪环境签署《委托贷款借款合同》，贷款期限：2021

年2月3日至2022年2月3日，贷款利率6%。

二、财务资助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借款人启迪环境归还上述财务资助本金及利息，并已办理完毕还款手续。至此，启迪环境已将本次财务资助的本金及利息全部归还完毕，本次财务资助未出现逾期情况。

三、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 （三）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委托贷款借款合同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8日